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:

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中德证券"或"本保荐机构")作为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博士眼镜"或"公司")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,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,对博士眼镜进行了2018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时间: 2018年12月19日

地点:公司会议室

参会人员: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上股东(或其授权代表)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中层管理人员

二、培训内容

本次培训中,中德证券保荐代表人向被培训人员介绍了上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、再融资新规相关解读,以及 2018 年需关注的监管动态等,与被培训人员进行了充分交流,并解答了被培训人员现场咨询的问题。

三、培训总结

本次持续督导培训工作过程中,中德证券通过将相关法规解读与证券市场 案例以及博士眼镜具体情况相结合,使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、持股 5%以 上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于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、上市公司再融资最新政策等相关规定有了更深刻的理解。全体参训人员均认真学习并进行充分沟通交流,积极配合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,取得了良好效果,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操作意识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中德证	E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博士眼	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	018
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》	之签字盖章页)		
保荐代表人签字:			
	黄庆伟	吴 娟	

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26 日